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

(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)

福建省晋江市人民法院公告

施少英：本院受理原告姚庆为与被告施少英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（2026）闽 0582 民初 5707 号民事判决书。你应自公告刊登之日起 60 日内来晋江市人民法院生态庭领取民事判决书、催缴诉讼费用通知书，逾期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，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，上诉于福建省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，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福建省晋江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7月22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:2026年11月26日)